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
號2-3樓
承辦單位：國小教育科
承辦人：王國華
電話：7995678#3046
電子信箱：mikesun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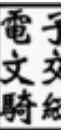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小字第113401034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、報名表 (59134160_11340103400A0C_ATTCH1.pdf、
59134160_11340103400A0C_ATTCH2.docx)



主旨：檢送本局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（以下簡稱原教中心）辦理113學年度「原住民族教育知能交流參訪研習活動」計畫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8月13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3570231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本市原住民族族語暨文化教學之創發力，期藉由教育交流研習活動，學習其他縣市原住民族教育及原住民族實驗教育發展經驗，特辦理旨揭研習活動。
- 三、旨揭活動相關資訊如下（詳如附件計畫）：
 - (一)辦理日期：114年2月4日（星期二）至2月6日（星期四），共3天2夜。
 - (二)辦理地點：請參閱計畫。
 - (三)參加對象：
 - 1、本市原住民族重點學校校長暨一名行政人員。



2、本市專職族語老師、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人員及原教中心人員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

- 1、請參與人員填具報名表（如附件），並於114年1月17日（星期五）下午4時前，以電子郵件方式傳送至指定信箱（typt102@typ.kh.edu.tw）或逕至google表單（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Pm5Pmf3GiFsS2TMX8>）填寫報名資訊。
- 2、另請參與人員於114年1月17日（星期五）前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（<http://www2.inservice.edu.tw/>）報名（研習代碼：4834567）。

(五)研習注意事項：

- 1、報名參加研習之人員，應如期簽到、簽退參加研習，如有重大原因，未能如期參加研習，請自行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站取消報名，或至少於研習前7日電話告知承辦人取消報名。
- 2、參與活動人員之交通與住宿費用由原教中心相關計畫經費支應。

四、請貴校核予參與人員公假登記；另倘有旨案相關疑義，請逕洽本案聯絡人：

- (一)本市桃源區桃源國民小學：曾天賜主任，電話：07-6861045轉40。
- (二)原教中心：王國華老師，電話：07-8061622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

副本：本局高中職教育科、國中教育科、國小教育科(紙本)

